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我们作为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12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独立、负责地行使职权,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2012年度召开的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对重大事项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有效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12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朱森第, 1940年6月出生,1962年毕业于安徽大学物理系,1962年10月参加工作,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机械科学研究院室副主任、主任,机械工业部科学技术司副司长、司长、综合计划司司长、行业发展司司长,部党组成员、部总工程师,中国机械装备集团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总经理、机械工业规划审议委员会常务副主任。现任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特别顾问、专家委员会名誉主任,国家信息化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机械工程学会监事,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前进齿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作舟:1945年11月出生,1967年9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副研究员,曾任山西省社会科学院战略所负责人、山西省委政策研究室财贸处处长、副主任、山西省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山西省调整产业结构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山西省工业经济联合会常务副会长、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芦振基:1943年5月出生,1965年参加工作,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山西省商业厅处长、山西省审计厅副厅长、山西省财政厅总会计师、巡视员。现任山西省总会计师协会会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均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2012年度履职概况

2012 年内出席会议的情况：

姓名	本年应出席董 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	本年股东会召 开次数	出席股东会 次数
朱森第	6	6	2	1
刘作舟	6	6	2	0
芦振基	6	6	2	2

2012 年内，公司召开 6 次董事会会议、2 次股东大会，每次出席会议，均认真、仔细审阅会议及相关材料，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审慎行使表决权，并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付诸表决议案均投赞成票并获得通过。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关注公司生产经营、企业管理、财务状况、关联交易等各方面情况，认真地听取相关人员的汇报，对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议案进行认真地审核，主动询问有关议案的背景等具体情况，进行实地考察，在充分了解有关情况的基础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在履行职责的过程中，公司为独立董事开展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并积极有效地支持与配合了独立董事的工作。

在公司 2012 年年报的审计和编制过程中，依照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年报工作的具体要求，参加年报审计沟通会，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及时了解 2012 年年报审计工作进展情况，进行有效地沟通，以确保审计报告能够全面、真实地反映公司情况。

三、2012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12年内，根据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如下：

2012 年 4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对公司《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1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住房公积金委托合同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发

表了独立意见。

2012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对公司《关于改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发表独立意见的相关议案经董事会或股东会表决通过后执行，相关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规定并及时进行了披露。

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按年度进行预计，各项关联交易经董事会和股东会批准后执行，有关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客观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2012年度，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和资金占用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12年度，公司的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募投项目承诺和有关监管规定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2012年4月，公司总经理和财务总监人事变动按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履行了程序并进行了及时披露。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符合公司有关规定。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2012年度，公司的业绩预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12年度，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程序改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并进行了及时披露。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

知》的要求，经 2012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就现金分红的原则、方式、分红比例等进行了规定，使现金分红制度化。

2012 年内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

(八) 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2012 年度，公司及股东没有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九) 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12 年度，公司的信息披露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十) 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12 年初，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启动内部控制建设项目，成立了由董事长、总经理牵头的项目领导小组，同时成立了项目执行工作组以及各分子公司工作小组，并聘请国际知名的外部咨询机构协助公司开展相关工作。上述工作的顺利开展，有效提升了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

(十一) 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12 年度，公司董事会以及下属各专门委员会依照有关法规、《公司章程》和有关工作细则规范运行，有关决议事项合法合规。

总之，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在 2012 年内，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本着认真、勤勉的精神，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在履职过程中，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等各方面情况，注重加强与公司之间的联系与交流，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参与有关事项的决策和发表独立意见，为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健经营，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签名：


朱俊 2013 年 4 月 9 日